

关于申请韩国“再入境许可”的通知

韩国“再入境许可”申请（未办理再入境许可离韩，在韩外国人登记则失效）

○ **对象**：欲在2020年6月1日以后（含）离境韩国后“再入境”韩国的在韩登记外国人。

※ 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（**①**或**②**或**③**）的，无须办理再入境许可，离境后可以直接“再入境”韩国。

① 持外交（A-1）、公务（A-2）、协定（A-3）、旅外同胞（F-4）滞留资格人员；

② 2020年5月31日以前（含）离境韩国的长期滞留外国人（仅限离韩后在再入境许可免除时间内入境）；

③ 持有效难民旅行证件出入韩国的已获难民认定人员。

○ **申请方法**：HI KOREA（www.hikorea.go.kr）网上办事。

○ 所需材料

– 完成新冠疫苗全程接种人员：护照、韩国外国人登记证、“关于再入境韩国时提交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的同意书”、新冠疫苗接种证明、手续费（免收）。

– 未完成新冠疫苗全程接种人员：护照、韩国外国人登记证、“关于再入境韩国时提交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的同意书”、再入境许可申请情况说明、约3万韩元手续费。

○ **注意事项**：如果在韩登记外国人离韩，没有办理再入境许可手续，其在韩外国人登记（滞留资格及滞留有效期）将失效。

持“再入境许可”入韩人员需持有并提交核酸检测阴性证明（未持则不能入境）

○ 2021年1月8日起，所有外国人入境韩国必须提交在出发日期前72小时内出具的核酸检测阴性证明。

– 但以入境日期为准，未满6周岁儿童无需提供核酸检测阴性证明，也可入境韩国。

疫苗接种人员须知

○ 即使是完成新冠疫苗全程接种的人员获得的“再入境许可”，根据其疫苗相关国家的防疫政策（对接种证明有效期届满人员提出再接种一剂等要求），也可能会被拒绝乘坐飞机等交通工具。

※ 详情请见HI KOREA网站（www.hikorea.go.kr）“通知公告”栏通知。